

吉安市防汛抗旱指挥部文件

吉市防〔2020〕15号

关于落实成员单位防汛包片分工责任的通知

井冈山经开区管委会，各县（市、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庐陵新区管委会，各有关成员单位：

为了切实加强对防汛工作的组织领导，扎实做好我市防汛各项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决定实行成员单位包县（市、区）防汛工作责任制，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精心指导，落实举措。各部门在强化行业监管，主动督促落实本行业防汛各项工作。加强与所包片县（市、区）党委、政府及相关部门的联络和沟通，帮助协调解决防汛工作中遇到的矛盾和困难。不定期深入包片地区，开展防汛工作检查和指导，重点督促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防汛抗旱工作的总体部署，及时发现存在的防汛安全隐患，并跟踪

督促问题整改。当遇到重大紧急汛情（旱情）或集中强降雨可能引发险情灾情时，根据市防指统一调度，及时赶赴联系点现场指导，督促联系点做好防汛抗旱和抢险救灾工作。

二、密切配合，务求实效。成员单位包片防汛工作是强化防汛工作组织领导的重要举措。各县（市、区）要高度重视，加强衔接，做好服务。及时、主动向包片单位汇报防汛工作情况，加强日常工作沟通衔接，协调做好相关工作安排，确保成员单位挂点防汛工作取得实效。

三、强化信息报送。各包片单位应与各县（市、区）建立日常联系，确保信息畅通。请各包片单位在汛期（每年4月至9月）每月28日前汇总本行业防汛抗旱相关工作开展情况及与包片地区联系工作情况，并上报市防办；如遇紧急情况，由市防指组织召开汇报会，相关情况报市防指指挥长。2020年4月、5月相关情况请于5月28日前报至市防办。

附件：2020年市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分组包片名单

联系人：胡建树

电话：0796-8280167

邮箱：jxjafxb@163.com



附件

2020 年市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分组包片名单

	成员单位	包片区域
第一组	市城管局	吉州区、庐陵新区
第二组	市发改委	青原区
第三组	市文广新旅局	井冈山市
第四组	市水利局	吉安县、井冈山经开区
第五组	市农业农村局	吉水县
第六组	市公安局	峡江县
第七组	市应急管理局	新干县
第八组	市住建局	永丰县
第九组	市交通运输局	泰和县
第十组	市自然资源局	遂川县
第十一组	吉安港航管理分局	万安县
第十二组	市教体局	安福县
第十三组	市国资委	永新县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防指，省应急厅，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

吉安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2020年5月18日印发
